

2023年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大全5篇)

时间流逝得如此之快，我们的工作又迈入新的阶段，请一起努力，写一份计划吧。我们该怎么拟定计划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一

一、全力迎战国卫复审

同时，处班子成员、机关管理人员坚持一线工作法，下沉一线，督查指导基层单位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全体人员主动放弃休息，采取白加黑 $5+2$ 工作方式，全力以赴做好迎接国卫复审工作。所有清扫人员延长工作时间增加班次，由8小时延长到10小时。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处纪委、处市容考评办每日加大考核力度，狠抓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效能。

成效明显，卫生提质。通过上述措施，中心城区环境卫生质量得到大幅度提升，确保顺利通过国卫复审省级专家检查。

二、积极落实环保督查要求

为做好迎接中央环保督察工作，省市环保督查部门向市城管局、市环卫处下发交办函。市城管局、市环卫处对此高度重视，对照问题清单，按照 $\frac{1}{2}$ 分块负责、对照标准、确保达标 $\frac{1}{2}$ 原则制定实施方案，抓好整改落实。为有效解决垃圾填埋场堆存污泥固化处置问题，消除污泥堆放存在的环保事故隐患，市城管局、市环卫处多年来向上级反映，市委、市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已将此项目列入政府投资计划。我处正积极开展该项目的可行性报告、节能报告、环评编制完善等工作，目前已进入立项审查阶段。计划7月中旬完成招投标，

确定施工单位。为解决垃圾场渗沥液处理能力不足的问题，市环卫处对此十分重视，一是采取外运处理；二是实行覆膜雨污分流；三是启动渗沥液处理站二期建设。市环卫处正在开展该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已委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进行现场勘测、综合分析、对比选优建设地址，编制了《娄底市固体废弃物处置场规划(初步思路)》，同时进行项目立项、用地报批等前期工作。

三、成功进行垃圾场应急抢险

6月22日以来我市连续强降雨，致使垃圾场渗沥液产生量骤增，场内积存量高达3万吨，大大超过了场内渗沥液处理站自身处理能力，存在极大的渗沥液外溢的环保安全事故隐患。在市政府、市城管局领导的高度重视和亲临现场指导下，市环卫处启动垃圾场应急预案，采取各种措施全力抢险，有效防止渗沥液外溢事故发生，确保垃圾场安全运行。

四、持续加强党建工作

持续开展“两学一做”和责任心教育活动。加强学习教育力度，组织观看党史、廉政教育片《没有xxx就没有新中国》《烧车御史》等。市委讲师团老师、处党委书记朱坤初分别讲解专题党课。建立党建微信平台，举行微党课、微心得比赛，组织全处党员参加党员知识竞赛，组织参与“红心向党”清歌比赛，组织党员干部撰写“扪心三问”心得体会、列出问题清单。实行全处党员积分管理。七一前夕慰问困难党员干部6人。积极开展扶贫工作，精准帮扶娄星区蛇形山镇扶洲村7名贫困户，送去帮扶资金2800元。我处牵头，园林处、路灯处参加，组建扶贫工作队，今年开展对双峰县三塘铺镇大马冲村帮扶脱贫，因地制宜，制订扶贫工作计划、实施方案，计划20xx年脱贫24户，89人。

五、工会工作有效开展

顺利实施处工会委员会换届选举。植树节，组织单位及职工捐款万元。三八妇女节组织女职工在珠山公园跑步。五四劳动节组织全处团员开展拓展活动。重新修订环卫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组织开展《女职工特别防护规定》以及全市环卫职工工资福利发放情况调研。

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1、垃圾场周边矛盾复杂，周边村民经常性阻工阻路，严重影响城区环卫质量和国卫暗访、创文测评工作，建议娄星区接管后加大整治力度，维护垃圾场正常运行秩序。

2、影响环卫精细化作业的客观困难。城区车辆日益增多，许多车辆停放在路边，影响道路清洗质量。许多道路的排水口设置少，洗路的污水无处排放，易在低洼处造成积水积尘，一些排水井堵塞，未能及时疏通。

3、中转站压缩设备、环卫车辆严重老化，超期服役，故障多，影响生产，急需启动中转站提质改造建设，购买更新环卫车辆。

4、垃圾场渗沥液处理能力不足，存在渗沥液外溢的环保事故隐患，急需启动渗沥液二期工程建设。

5、关于社会公厕垃圾站监管问题。城区部分社会公厕、垃圾站管理不到位，存在脏乱差现象，设施设备不完善，严重影响国卫复审整体卫生质量。

我处对社会公厕垃圾站虽有监督指导职能，但实际无法有效进行监管，建议按属地管理和主权归属的有效管理模式，责成各权属主体单位派专人负责，市爱卫办专门督办相关责任单位落实，确保达标。

6、部分建筑工地、渣土运输管理不到位。城乡结合部未硬化

道路、部分工地出入口带泥污染、渣土车运输撒漏，污染道路问题时常发生；以及娄底大道、娄商大道两侧部分山体滑坡，污染道路，严重影响道路卫生质量。建议明确监管责任主体，市住建局、市渣土办加大监管，以及加大滑坡山体修复力度，防止道路污染。

7、关于部分社区物业管理不规范的问题。部分社区无物业管理和弃管小区的垃圾扔在主干道上；受洪灾影响的涟滨街居民、门店不断将垃圾淤泥倒在涟滨街上，影响环境卫生整体质量。建议按属地管理原则，将无物业管理和弃管小区纳入社区管理；有物业管理的，督促物业公司认真履职。

8、关于建设建筑装修垃圾消纳场地的问题。由于无建筑装修垃圾消纳场地，许多居民将家庭装修垃圾、大件废弃家具，趁夜间丢弃在路边或城乡结合部，给环卫带来很大压力。建议尽快建设建筑装修垃圾消纳场地。

七、下半年工作要点

1、7月上旬，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灾后大清理要求，全员上阵，全力以赴，积极开展娄底城区受灾的涟滨街、涟钢甘桂北路、碧溪路等道路的垃圾、淤泥大清理大清运工作，尽快恢复原貌，方便市民畅通出行，尽快让城市更清爽。

2、按主管局市容环境整治行动要求，加大环卫执法力度，重点查处门店、行人乱丢乱扔垃圾行为，提升市民文明素质，为迎接国卫复审国家级暗访、创文测评提供洁净的城市环境卫生。

3、落实精细化管理，打造品质城区。进一步抓好主管局《娄底中心城区开展精细化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推进环卫工作^v^标准化、精细化、市场化^v^建设，逐步提升城市品位，打造品质城区。

4、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处理项目建设，协助城管局争取市政府尽早明确生活垃圾处理方式，尽早开展立项、可研、环评等前期工作，避免市生活垃圾场库容有限，届时城区垃圾无处处理的问题发生。

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二

一、基本情况

镇位于县西南19公里处，幅员面积43平方公里，辖10个村、2个社区居委会、113个村（居）民小组，全镇总人口24408人，总户数6986户，其中非农业人口1841人，场镇常住人口3160人，流动人口人，全镇道路总面积约为551400平方米。根据我镇的特殊区位，镇政府树立了保护资源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资源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以生活垃圾清运、河道整治为重点，不断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近几年，镇、村先后投入资金25万余元配置垃圾箱124个，配备垃圾收运车9辆，配发反光背心25套，现在全镇每天清运垃圾的总量在6吨左右，垃圾收集率在95%以上。随着生活垃圾一体化管理工作的推进，我镇的农村卫生管理日益规范，农村的许多陋习也得到了较大改变，镇村卫生面貌发生了显著变化。

二、主要做法

（一）围绕一个目标

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一目标，不断完善农村环境保洁及生活垃圾一体化管理的运行机制，以健全队伍、完善设施、强化考核为抓手，切实改善农村环境状况，努力为“生态”建设贡献力量。

（二）结合两项工作

一是结合村庄环境整治工作。将卫生保洁工作作为村庄环境

整治的基础性工作来看待，与村庄环境整治工作同时部署、同时投入、同时落实、同时督查。

二是结合省级生态镇创建工作。在强化道路保洁的同时大力做好河道、沟渠保洁，继续加大力度抓好湿地和生态带建设，积极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大力优化全镇生态环境。

（三）抓住三个关键

2. 广泛宣传，深入动员。各村委会、村小组广泛开展“是我家，清洁卫生靠大家”的宣传教育活动，召开了党员会、群众代表会等进行宣传发动，利用宣传栏、广播、站牌等宣传形式，在全镇大张旗鼓地宣传生活垃圾一体化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营造氛围，制造声势。通过宣传教育活动，增强村民的主人翁意识，引导村民增强环境意识、文明意识和社会公德意识，摒弃陋习，移风易俗，形成“人人动手、个个支持、户户三包”共同建设美好家园的良好氛围。

3. 严格督查、兑现奖惩。镇政府把生活垃圾一体化管理工作列入了政府日常议事范围，及时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垃圾收运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难题。4月初，镇政府研究下发了《镇环境卫生督查考核办法》，定期不定期对各村、社区的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工作情况进行督查考核。督查中发现的问题通过书面整改通知单，通知各村居及时整改，考核结果每季公布一次，年终与各村、社区的奖励直接挂钩。另外，各村、社区保洁站也制定了相应的督查制度，划分范围、明确专人，开展自查自纠。

（四）坚持四个到位

一是认识到位。镇政府及时召开动员部署会议，研究下发了三个文件，统一了全镇的思想，推动了此项工作顺利、有序进行。

二是人员到位。各村居按照每300户配一名保洁员的比例，配齐了保洁人员，并与保洁员一一签订了承包协议。目前全镇共有保洁人员36人，目前的人员力量基本上满足了生活垃圾一体管理工作的需求。

三是措施到位。首先是抓好建章立制，根据县上要求，对镇原有的保洁制度进行了完善，建立和完善了中转站运行管理制度、清扫保洁制度、考核奖惩制度、监督检查制度以及垃圾分类处理奖励制度等一整套工作运行管理制度。

其次是明确了卫生保洁的标准，包括主次干道的保洁标准，房前屋后的保洁标准，河道的保洁标准。标准明确后，镇、村保洁部门及时组织培训，将保洁标准学习传达至每名保洁员。

第三是初步建成了垃圾收运体系，通过宣传引导、激励惩罚确保“户三包”包得实、包到位，夯实做好保洁工作的群众基础；通过划定保洁区域、明确工作职责、强化督查考核、严格奖惩兑现，确保保洁工作的全面、及时、有效；通过与个体户签订生活垃圾清运承包合同，督促承包人按时按要求收集好生活垃圾；通过与市城管局的协商，全镇的生活垃圾暂时由清运承包人直接运送到罡杨生活垃圾处理场。

四是保障到位。目前生活垃圾管理运行费主要是靠镇里补一点、村里拿一点、村民集一点来发放人员工资，完善环卫设施和保证垃圾收运机制正常运转。

三、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1. 村居民的文明卫生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健康、环保、低碳的生活方式尚未养成。

2. 村居集体经济收入偏低，镇政府用于卫生保洁工作的配套经费有限，保运转压力较大，保洁人员的工资待遇普遍较低，

环卫基础设施有待完善和提档升级。

3. 去年以来，镇里与县环卫部门经过多次协商，但镇污水处理厂至今尚未能正常运转，还请上级部门给予关心和帮助。

四、下步工作打算

1. 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督促村委会、村小组加强对保洁工作的检查和管理，保证村居保洁的质量和效果。

2. 加大检查考核力度，采取经济、政策等多种手段，强化对村委会、村小组的考核引导，通过科学合理的考核评议机制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一体化管理工作。

3. 大力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普及卫生知识，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卫生意识和健康水平。在有条件的村（居）委会建立专门的健康教育宣传阵地，开展健康教育进村进社区活动，提高村民参与农村保洁的意识，促进群众卫生公德意识的明显提高。

4. 创新镇村保洁工作的运行管理机制，本着“用人不养人”的原则，积极探索市场化运作，把卫生管理引入市场化、专业化保洁运作机制，提高保洁质量，用好每一分钱。

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三

据悉，《福建省土壤污染防治办法》将从2月1日起施行，8种行为最高可罚20万元。

《办法》明确，饮用水源保护区、食用农产品产地等土壤敏感区域至少每五年调查一次；农用地应当划分环境安全区、环境警戒区与环境污染区，环境安全区应防止污染，环境警戒区应减少或者消除污染，环境污染区禁止种植食用农产品和饲草，不适宜农产品生产的按规定修复。

禁止在农用地使用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不符合国家和本省标准的城镇污水、污泥、清淤底泥、尾矿等。

主管部门经监测发现土壤污染的，应纳入污染地块名单，可能损害人体健康和环境的应纳入修复地块名单。污染地块列入修复地块名单的，由造成污染的单位和个人负责修复；未列入修复地块名单的，由造成污染的单位和个人负责控制土壤污染的扩大。无法确定污染责任人的，由污染地块所在地县级以上政府承担控制土壤污染的扩大和修复被污染土壤的责任，产生的相关费用在确定污染责任人后，可向污染责任人追偿。

有关单位或人员规避、妨碍或拒绝有关部门依法进行现场检查且逾期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在土壤环境评估、监测中弄虚作假的机构，处3万元罚款，列入从业信誉不良的征信档案；土壤污染重点监控企业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土壤环境监测且逾期不改正的，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发生土壤环境污染事件后，企业事业单位未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的，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并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

《办法》规定，有8种行为之一且情节严重的，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未包括对土壤可能造成的影响的评价及相应预防措施等内容的；建设项目的土壤污染防治设施未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未按照规定采取相关措施防止土壤污染的；未按照规定开展污染地块风险评估、编制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或者未将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报有关部门备案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未包括土壤污染防治内容的；未编制污染地块修复方案、土壤污染控制计划，或者未按照污染地块修复方案、土壤污染控制计划实施土壤污染控制及修复活动的；在土壤修复过程中未按照规定采取防治土壤污染以及安全防护措施的；在土壤修复工程完成后未按照规定委托监测机构监测及报送备案的。记者昨日获悉，《福建省土壤污染防治办法》

将从2月1日起施行，8种行为最高可罚20万元。

《办法》明确，饮用水源保护区、食用农产品产地等土壤敏感区域至少每五年调查一次；农用地应当划分环境安全区、环境警戒区与环境污染区，环境安全区应防止污染，环境警戒区应减少或者消除污染，环境污染区禁止种植食用农产品和饲草，不适宜农产品生产的按规定修复。

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四

为解决秸秆露天焚烧污染环境的问题，建设_生态天门_，根据《_大气污染防治法》、_《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_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xx]105号)和湖北省_《关于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的要求，结合我镇禁烧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建设美丽天门，使我镇的天更蓝，地更绿，保护生态环境为目标，按照_标本兼治、疏堵并举_的原则，高标准完成秸秆禁烧工作任务，建立长效的管理机制，大力推进我镇生态文明建设。

二、工作目标

在全镇范围全面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杂草、生活垃圾，多途径、多层次开展秸秆综合利用。

三、实施步骤

1、宣传阶段(4月25日—5月5日)

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健全机构，

完善制度，建立高效运行机制；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秸秆禁烧工作的重要意义，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农民群众自觉行动的良好氛围。

2、实施阶段(5月5日-12月)

各村组织精干人员，深入田间地块，调查掌握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范围；各村委会要切实履责，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制止和依法查处焚烧秸秆行为，关键时期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检查。

3、建立长效机制阶段(12月底)

在各村、社区自查和总结基础上，镇政府组织考核组对各村工作情况进行考核验收。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镇政府成立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杨文钢任组长，党委委员、副镇长陈会军任副组长，成员由邓浩、姚凡、刘定雄、杨力、黄华洋、董丛树、杨中心、何呈祥、李万会、刘俊平、周望发、张国华、艾林平等人员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_禁烧办_)，办公室设在镇政府，姚凡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组织、协调日常巡查检查，并做好信息收集、情况通报、督查督办、考核奖惩等工作。

各村要成立工作专班，专班人员由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任组长，做到每个小组有一名禁烧协防员，并制定措施，落实经费，建立和完善秸秆禁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充分利用法律、行政、经济等手段，多措并举，把秸秆禁烧工作落

到实处。

(二) 落实工作责任

各村、社区按照_属地管理_的原则，挂片党委和联村机关干部对辖区内秸秆禁烧工作负总责，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主任为禁烧工作直接责任人。

每个小组要落实秸秆堆放场所。

各村在5月10日前将村禁烧专班和小组协防员名单报镇禁烧办。

农业部门：负责引导全镇农业专业合作社社员综合利用农作物秸秆，做好秸秆综合利用的统计，组织开展秸秆资源化试点，推广普及秸秆气化、液化、氨化、资源化等有关技术，提高秸秆直接利用率。

对农机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引导、鼓励本地和外地农机手购买安装秸秆粉碎设备，推进农作物秸秆机械还田。

水利部门：负责江河湖渠的巡查，防止农户随意丢弃秸秆，阻塞河道。

_门：对蓄意焚烧秸秆且造成严重后果的，按有关规定处以拘留并罚款，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城管部门：负责城区垃圾和零星秸秆焚烧等的监督管理。

宣传部门：负责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的宣传报道，对行动迟缓、禁烧工作不力的单位进行舆论监督，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

教育部门：负责在全镇中小学开展秸秆禁烧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学生环保意识。

(三) 加大宣传力度

广辟宣传渠道，强化宣传教育，营造禁烧氛围。

一是在全镇范围发布《天门市人民政府关于严禁露天焚烧秸秆的通告》；二是镇政府将利用宣传车在全镇范围内逐村逐组宣传禁烧活动，并利用“村村响”广播宣传《天门市人民政府关于严禁露天焚烧秸秆的通告》。

三是各村要书写5条永久性的标语，每个小组张贴两条以上的标语。

在主要路段和重要禁烧区域悬挂宣传布标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焚烧秸秆的危害、秸秆利用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实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四是在全镇中小学开展以“禁烧秸秆，保护环境，建设美丽天门”为主题的“小手牵大手”宣传活动，增强学生环保意识，通过学生影响家长，营造全民参与的禁烧氛围。

(四) 强化巡查监管

收获季节，各村要组织力量，实行全天候驻守、巡查和值班制度，加强日常巡查和现场检查，及时发现并制止焚烧秸秆。

山火焚烧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五

今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环保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全局干部职工坚持以十八大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三城同创为重点，把改善环境与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实施环境整治与推进生态创建、提升监管能力与保障民生有机结合起来，强化源头控制，狠抓过程监管，着力末端治理，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福清经济社会科学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11月份，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继续保持良好□api指数为52，空气优良率达到；降水ph值平均值为，较上年同期下降了个单位，酸雨率；龙江省控断面、市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乡镇饮用水源地、入海河口(海口桥)、近岸海域海水等水质达标率分别达到、、、100%、100%，分别较20xx年提升了、、、、；城市功能区昼间噪声达标率为100%，夜间噪声达标率为100%。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市委、市政府成立了由市委书记任组长、市长任第一副组长、市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部门和镇街主要领导共同组成的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级生态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相应办公室及六个工作组，抽调专门工作力量，统筹推进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级生态市创建工作；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经常听取创建工作相关情况汇报，并定期召开生态建设推进会，研究部署各项具体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镇(街)及相关部门也紧紧围绕创建目标，成立了相应的领导机构，形成了全市上下共同参与生态建设的良好工作格局。二是细化任务分解。年初，市委市政府即组织召开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级生态市创建动员部署会议，明确创建任务、落实创建责任。三是强化督促检查。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级生态市创建效能督查组定期对照创建任务分解表进行检查通报，督促各单位加大创建工作力度，创造条件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截至目前，全市共创建22个省级生态镇街、20个国家级生态镇街和367个福州市级以上生态村；省级生态市创建已通过验收并命名；国家级生态市创建于7月份通过省级预审核，10月27日通过环保部技术评估。《福清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规划》于9月份通过环保部专家评审，已由市政府颁布实施；11月26-27日，通过省环保厅对我市创模技术预评估。

20xx年，我市共安排减排项目89项，其中畜禽养殖减排项目57项。年初，市政府下达了《关于印发福清市20xx年主要

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的通知》，将年度减排指标与项目逐一分解到各相关部门。

1. 严格控制总量调剂。加强对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的审核与管理，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对造纸、印染、化工等重点排污行业，实行全行业排污总量控制。截至目前，共办理了20家新、扩建项目的总量调剂，共调剂化学需氧量吨、二氧化硫吨。

2. 着力淘汰落后产能。淘汰了泓发啤酒一条生产能力8000瓶/时的玻璃瓶啤酒灌装生产线，关闭了福农生化和金太化工等2家企业，淘汰对象的主要生产设备均已拆除。

3. 大力实施深度治理。积极推动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洪良染织、乾丰纺织、福隆针织等48家企业已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其中福耀玻璃、福隆针织等10家企业已通过审核验收。督促丰泽农牧、星源农牧、宏宝露东阁奶牛场等6家畜禽养殖场实施全过程治理，东丰农业、文华实业等5家畜禽养殖场全过程治理档案材料已上报环保部待减排核查。